

证券代码：301162

证券简称：国能日新

公告编号：2026-014

##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审议程序

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#### 二、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基本情况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30,253,030.33 元，202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28,052,602.03 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2,805,260.20 元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 301,361,645.91 元，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324,749,797.32 元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规定，利润分配应当以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，公司 2025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01,361,645.91 元。

鉴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，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出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32,583,724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.5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9,662,675.80 元（含税）。同时拟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，本次转增股本 53,033,489 股，未超过报告期末“资本公积—股本溢价”的余额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数为 185,617,213 股（注：不足 1 股的部分按照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》中的零碎股处理办法处理）。不送红股，剩余未分配利润转结至以后年度分配。

若在董事会决议公告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、限制性股票归属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，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。

含本次拟实施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，公司 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90,156,932.32 元，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69.22%。

### 三、现金分红预案的具体情况

#### (一) 公司 2025 年度分红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2025 年度	2024 年度	2023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90,156,932.32	47,086,815.58	44,662,356.9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-	-	-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30,253,030.33	93,588,419.19	84,246,545.40
研发投入（元）	107,617,264.33	95,325,600.14	94,512,373.06
营业收入（元）	717,366,214.26	549,757,893.81	456,223,051.36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301,361,645.91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324,749,797.32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81,906,104.8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-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102,695,998.31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181,906,104.8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（元）	297,455,237.53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（%）	17.26%		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		

其他说明：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

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，且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，公司 2023 年、2024 年、2025 年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181,906,104.80 元，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%，未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## 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1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、利润分配计划、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。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制定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有利于保障正常的生产经营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在该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2、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、衍生金融资产(套期保值工具除外)、债权投资、其他债权投资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、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、其他流动资产(待抵扣增值税、预缴税费、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)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均未达到公司总资产的 50%。具体情况列示如下：

项目	2025 年		2024 年	
	金额 (元)	占总资产 比例	金额 (元)	占总资产 比例
交易性金融资产	362,439,051.02	14.98%	140,450,590.04	7.83%
衍生金融资产（套期保值工具除外）	-	-	-	-
债权投资	-	-	-	-
其他债权投资	-	-	-	-
其他权益工具投资	-	-	12,707,600.00	0.71%
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	53,089,100.00	2.19%	44,885,700.00	2.50%
其他流动资产（待抵扣增值税、预缴税费、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）	30,676,046.78	1.27%	1,432,075.48	0.08%
合计	446,204,197.80	18.45%	199,475,965.52	11.12%

## 四、其他情况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按照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，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

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，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。

2、本次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**五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4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2025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1 日